

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龙人社〔2026〕135号

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转发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6年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龙岩高新区（经开区）
党群工作部、厦龙合作区党政办，市直各单位：

现将《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才
知识更新工程 2026 年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闽人社函〔2026〕
118 号）转发给你们。为充分发挥省级继续教育基地及我市职业
院校资源优势在服务我市“新新有机”主导产业和“矿业+”全产业
链发展作用，提高继续教育基地服务质量，结合我市实际，推荐
龙岩技师学院、闽西职业技术学院、龙岩学院、福建省人才培训
测评中心、福建开放大学、福建华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

继续教育中心为我市 2026 年度公需科目培训施教机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需科目主题

各县（市、区）人社部门和市直各单位人事（教育）部门按照《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6 年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闽人社函〔2026〕118 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完成规定主题 30 学时的公需科目培训，原则上不得另行开设其它主题的培训。如有必要开展其它主题的培训，应在完成规定主题 30 个学时的基础上组织实施。

二、培训对象和时间

培训对象为全市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组织的专业技术人员，鼓励其他人员参加学习培训。

培训截止时间为 2027 年 2 月底，各有关单位、各专业技术人员需按时参加学习，福建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将如实记录培训时间，请务必在截止日期前完成 2026 年学习任务。

三、其他要求

各用人单位和基地应结合实际，采取线上形式、线下形式，或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开展培训。学时计算线上培训每天不超过 12 学时，每学时不低于 45 分钟，线下培训每天不超过 8 学时。按照谁培训谁负责的原则，培训基地应做好课件审核工作，上线前应组织专家评审，把好文字关、政策关、意识形态关，确保课件质量；开展线上培训的，应规范开展培训，采取相应防假学替

学、防多视频同时播放、防拖曳进度等措施，并加入考试环节（不少于 10 道题），确保培训效果；不得开展直播等无过程性记录的线上培训。各培训施教机构应接受市人社局日常管理，并于 2027 年 3 月份提交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的总结报告。各县（市、区）人社部门和市直各单位人事（教育）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公需科目培训的重要意义，加强对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学员学习过程的监督和管理，对培训证书进行核验。

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 6 月 1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开展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6 年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

闽人社函〔2026〕118 号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省直各单位人事（教育）部门，各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

根据《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人社部令第 25 号）和《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函〔2025〕282 号），经研究，2026 年继续在全省开展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公需科目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需科目主题

（一）新时代政绩观树立与“十五五”发展谋划（7 学时，例如：会议精神深度解读、正确政绩观塑造）

（二）福建高质量发展实践（7 学时，例如：年度发展规划部署、海洋科创赋能发展、科教赋能发展）

（三）国际合作新机遇（2 学时，例如：对外开放格局、跨境经贸合作）

（四）健康中国与家庭建设（7 学时，例如：中医健康智慧与日常养生实践、职场与家庭平衡之道）

（五）人工智能实战运用（7 学时，例如：人工智能多领域应用探究、政务领域 AI 应用实践）

各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和省直各单位人事（教育）部门应在上述主题范围内，认真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完成 30 学时的公需科目培训，原则上不得另行开设其它主题的培训。如有必要开展其它主题的培训，应在完成上述主题 30 个学时的基础上组织实施。

二、培训对象和培训时间

培训对象为全省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组织的专业技术人员，鼓励其他人员参加学习培训。

培训截止时间为 2027 年 2 月底，各有关单位、各专业技术人员需按时参加学习，福建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将如实记录培训时间。

三、有关要求

各地各用人单位可结合实际，选择各级继续教育基地（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采取线上形式、线下形式，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公需科目培训（查询网址：<http://220.160.53.47:6067>）。学习时长按照实际发生的培训时间计算，每天不超过 12 学时，每学时不低于 45 分钟。按照谁培训谁负责的原则，各级继续教育基地应做好课件审核工作，上线前应组织专家评审，把好文字关、政策关、意识形态关，确保课件质量；开展线上培训的，应采取相应防假学替学、防多视频同时播放、防拖曳进度等措施，并加入考试环节（不少于 10 道题），确保培训效果；不得开展直播等无过程性记录的线上培训。

各管理单位和各级继续教育基地应主动与福建省继续教

育公共服务平台对接,依托平台提供继续教育学时登记、查询、验印、学习证明电子化服务,推进继续教育管理服务工作规范化、信息化,实现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数据汇聚。

各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和省直各单位人事(教育)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公需科目培训的重要意义,加强监督和指导,确保公需科目培训落到实处。各地各部门在公需科目培训过程中遇到问题的,请及时与相关工作人员联系。

政策咨询: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 87612629

平台管理: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中心 87716637

平台技术支持:13338431560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6年5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6月16日印发
